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5 月 30 日、6 月 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经营业绩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2.8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31.7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1.86%。2025 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6.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7.4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8.6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年报》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 相关媒体报道、市场传闻说明及风险提示：近期公司关注到市场对公司的“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等概念关注度较高，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根据公司披露的《2024 年年报》，公司中标了部分低空经济及商业航天等新质生产力产业基地设计项目，但由于单个项目设计合同额都有限，公司目前“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相关项目设计收入占公司合并报表收入比例很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29日、5月30日、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经营活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外部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告、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公司关注到市场对公司的“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等概念关注度较高，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根据公司披露的《2024年年报》，公司中标了部分低空经济及商业航天等新质生产力产业基地设计项目，但由于单个项目设计合同额都有限，公司目前“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相关项目设计收入占公司合并报表收入比例很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股份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5 月 30 日、6 月 3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2.8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31.7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1.86%。2025 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6.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7.4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8.6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年报》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4 日